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 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 承擔任何責任。



(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13)

盈利預警

本公告乃杰地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7.10 條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 基於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間**」)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 及董事會現時所獲其他資料作出的初步評估,本集团预计净亏损约为 142 萬新加坡元,而去 年同期(「**前期**」)净利润约为 144 萬新加坡元。

從淨利潤轉為淨虧損的主要原因是本集團收入減少了 355 萬新加坡元或 66.9%,這是由於未能獲得來自開發商特殊目的實體的項目管理費 298 萬新加坡元,以及本集團管理的房地產基金的績效費減少 68 萬新加坡元所致。此外,淨虧損的部分原因還在於金融衍生性商品的公允價值虧損 29 萬新元。

收入的減少及金融衍生工具公平值從收益轉為虧損被以下因素部分抵消:員工成本減少 85 萬新加坡元,專業費用減少 10 萬新加坡元,以及所得稅費用減少 17 萬新加坡元。

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報告期間之未經審核之綜合財務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本公司管理層根據本集團目前可得資料以及本集團未經審核的綜合管理帳目作出的初步評估,尚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和審計審閱或審核。實際財務業績可能與本公告所披露內容有所差異。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細閱本集團將於二零二四年八月發佈的報告期間業績。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杰地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沈娟娟

新加坡,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會包括六(6)名執行董事,即姚俊沅先生,沈娟娟女士,胡炯權先生,陳明亮 先生,陳沛強先生及韓向峰先生;及三(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劉健聰,馬耀良先生及林俊峰先生。

本公告載有遵照GEM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之董事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 公司之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當中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會在GEM網站www.hkqem.com刊登,並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在「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刊載。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zacdgroup.com刊登。

本公告之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 僅供識別